**2017年麻章区39项重点事项责任分解表**

附件3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工作任务 | 2017年目标要求 | 区分管领导 | 主办单位 | 协办单位 |
| 1 | 开展“三评三比”活动 | 加强工业园区建设和招商引资工作，推动签约项目落地加快建设。 | 李　曜 | 区经科局 | 区招商局、区发改局、麻章开发区、区规划分局、区环保分局、区国土分局、区统计局 |
| 2 | 加强招商引资工作 | 健全招商激励机制，设立招商引资工作委员会，制定《麻章区产业招商工作计划》，组建专业招商队伍到珠三角主要城市开展驻点招商工作 | 李　曜 | 区招商局 | 区经科局、麻章开发区、森工产业园管委会、区发改局 |
| 3 | 推进城区规划编制工作 | 完成麻章、湖光两镇总体规划和建成区68条城中村的规划编制，启动建成区以外的村庄规划编制，开展太平镇控制性详细规划修编。 | 周　乔 | 区规划分局 | 各镇 |
| 4 | 加强土地开发工作 | 开展湖光快线、疏港大道两旁和政通路两侧土地管控开发工作。 | 李 曜 | 麻章开发区 | 区规划分局、区国土分局、区环保分局、麻章镇 |
| 5 | 推进城区治污工程 | 完成朝发污水泵站、金康西路和后湾工业区的截污管网工程 | 李 曜 | 麻章开发区 | 区环保分局、区市政园林局、区水利局、麻章镇 |
| 6 | 主城区水变清（向市政府承诺事项） | 按照市政府的有关要求完成城区河湖整治工程 | 柯　召 | 区水利局 | 麻章开发区、区市政园林局、麻章镇、湖光镇 |
| 7 | 城区生活垃圾分类（向市政府承诺事项） | 按照市政府的工作部署实施城区生活垃圾分类 | 周　乔 | 区建设局 | 区市政园林局、麻章镇 |
| 陈　辉 |
| 8 | 加强城市管理 | 深入推进“两违”和“六乱”整治，加强湖光镇、太平镇城管执法队伍建设 | 周　乔 | 市城管执法局麻章分局 | 区市政园林局、区国土分局、各镇 |
| 9 | 创建教育现代化先进区 | 加快中小学教育布局调整，推进普通高中、中职学校集中办学，加强教师队伍建设，完成教师职称改革，实施“名校长”、“名教师”、“名班主任”评选活动，创建教育现代化先进区。 | 陈　辉 | 区教育局 | 区财政局、各镇 |
| 序号 | 工作任务 | 2017年目标要求 | 区分管领导 | 主办单位 | 协办单位 |
| 10 | 配合建设合湛高铁（市重点督办事项） | 基本完成征地拆迁任务。 | 柯　召 | 区交通运输局 | 区国土分局、麻章镇、湖光镇 |
| 11 | 配合建设东雷高速（市重点督办事项） | 上半年完成海上清障 | 柯　召 | 区海洋渔业局 | 太平镇 |
| 12 | 配合南方路改扩建（市重点督办事项） | 完成南方路麻章段征地拆迁工作 | 周　乔 | 麻章镇 | 区城管执法分局 |
| 13 | 配合建设教育城二期（市重点督办事项） | 配合完成教育城二期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。 | 周　乔 | 区规划分局 | 区国土分局 |
| 14 | 建设朝南路 | 加快推进朝南路建设，完成征地拆迁任务 | 李 曜 | 麻章镇 | 区市政园林局、区国土分局 |
| 15 | 建设省级新农村连片示范区绿道 | 完成省级新农村连片示范区绿道建设 | 柯　召 | 区交通运输局 | 湖光镇、区国土分局 |
| 16 | 建设政通路配套工程 | 完成政通路亮化、绿化工程 | 陈　辉 | 区市政园林局 | 区建设局 |
| 17 | 加强节能减排降耗工作 | 推进节能减排降耗和燃煤锅炉专项整治，完成年度目标任务 | 李　曜 | 区经科局 | 麻章开发区、麻章森工产业园、区环保分局 |
| 18 | 实施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工程 | 新增高新技术企业3家 | 李　曜 | 区经科局 | 麻章开发区 |
| 19- 16 - | 发展现代农业 | 协调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，发展农村电商、休闲农业、乡村旅游，培育麻章花卉销售市场，提升农机、农技装备水平。 | 柯 召 | 区农业局 | 区旅游局、各镇 |
| 20 | 完成土地承包经营确权登记颁证工作 | 按有关要求完成农村土地承包经营确权登记颁证工作 | 柯　召 | 区农业局 | 区国土分局、各镇 |
| 21 | 完成农业普查工作 | 完成第三次农业普查工作 | 柯　召 | 区统计局 | 区农业局、各镇 |
| 序号 | 工作任务 | 2017年目标要求 | 区分管领导 | 主办单位 | 协办单位 |
| 22 | 开展高标准基本农田建设和验收工作 | 完成各年度高标准基本农田建设和验收工作 | 柯　召 | 区农业局 | 各镇 |
| 周　乔 | 区国土分局 |  |
| 23 | 推进行政审批制度改革 | 理清权责清单，公布第三批保留和调整的行政审批事项，实行“一门式、一网式”政务服务模式。 | 罗红霞 | 区编办 | 区经科局、区法制局、区行政服务中心 |
| 24 | 加强财务管理 | 完善区、镇财政管理制度，优化预算管理办法，规范村级财务管理。 | 罗红霞 | 区财政局 | 各镇 |
| 25 | 开展普惠金融改革 | 推进农村普惠金融“村村通”工作，支持农村信用社发展为农村商业银行。 | 罗红霞 | 区金融办 | 区财政局、各镇 |
| 26 | 建设农家书屋 | 规范农家书屋，完成26条重构村农家书屋建设。 | 陈　辉 | 区文广新局 | 各镇 |
| 27 | 办好各类体育活动 | 完善体育场馆功能，积极备战市第十三届运动会 | 陈　辉 | 区体育局 | 区教育局、区财政局 |
| 28 | 创建卫生强区 | 完成区镇村医疗卫生服务管理一体化改革，推进3个镇卫生院标准化改造，建成40家公建民营村级卫生站，规划筹建1-2间民营专科医院。 | 林华坚 | 区卫计局 | 区人社局、区编委办、各镇 |
| 29 | 实施创业就业工程 | 新增城镇就业2500人、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2500人、失业人员再就业700人。 | 林华坚 | 区人社局 | 区经科局、各镇 |
| 30 | 开展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 | 完成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。 | 林华坚 | 区人社局 | 区各单位 |
| 31 | 开展新一轮绿化大行动 | 完成1400亩碳汇林、13.2公里高速路景观林带等省、市下达的重点林业工程任务 | 柯　召 | 区林业局 | 各镇 |
| 32 | 加强水利设施建设 | 加强农田水利基础设施建设，完成太平海堤等水利工程 | 柯　召 | 区水利局 | 各镇 |
| 33 | 加快发展旅游业 | 主动融入湖光岩大旅游圈，大力发展生态休闲旅游业和城郊新型观光农业，打造麻章旅游品牌。 | 林华坚 | 区旅游局 | 区农业局、区海洋渔业局、各镇 |
| 34 | 建设平安麻章 | 深入开展“飓风2017”、“平川17”等专项打击行动，继续做好“平安细胞”和“无毒村”、“无毒户”创建活动，新建1-2间派出所。 | 钟　勇 | 区公安分局 | 区政法委，各镇 |
| 序号 | 工作任务 | 2017年目标要求 | 区分管领导 | 主办单位 | 协办单位 |
| 35 | 开展精准扶贫工作 | 全面实施精准脱贫“八大工程”和“1+N”方案，确保完成年度3067名相对贫困人口脱贫目标。 | 柯 召 | 区扶贫办 | 各镇 |
| 36 | 建设信息化办公OA系统 | 完成信息化办公OA系统建设 | 温　平 | 区委办、区府办 | 区各单位 |
| 37 | 建设责任政府、高效政府、清廉政府 | 加强管理，积极完成各项政府工作。开展“机关作风建设强化年”活动，加强机关作风整顿。认真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，严格履行政府廉政承诺，严肃查处违法违纪案件。 | 罗红霞 | 区监察局 | 区各单位 |
| 38 | 建设法治政府 | 认真落实《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》，健全依法决策机制，切实发挥政府法律顾问作用，提升政府依法行政审核水平。 | 罗红霞 | 区法制局 | 区各单位 |
| 39 | 开展“五城同创” | 创建全国文明城市 | 完成创文工作各项指标任务 | 吴秋文 | 区创文工作组 | 区委宣传部、区教育局、麻章镇 |
| 创建国家环保模范城市 | 完成创模工作各项指标任务  | 李 曜 | 区创模工作组 | 区环保分局、区建设局、区经科局、各镇、区教育局、区市政园林局、区卫计局 |
| 巩固创卫成果 | 完成巩卫相关指标任务 | 林华坚 | 区巩卫工作组 | 区卫计局、区市政园林局、区城管执法分局、各镇 |
| 创建国家低碳发展示范城市 | 完成创建国家低碳发展示范城市各项指标任务 | 罗红霞 | 区低碳工作组 | 区发改局、区经科局、各镇 |
| 创建国家生态园林城市 | 完成创建国家生态园林城市各项指标任务 | 陈 辉 | 区创园工作组 | 区市政园林局、区林业局、各镇 |